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魏晓彬先生函告，获悉魏晓彬先生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魏晓彬	是	10,370,000	9.26%	3.36%	否	否	2023年4月17日	2024年4月16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置换融资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累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累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魏晓彬	112,038,010	36.30%	53,080,000	47.38%	17.20%	0	0%	0	0%

注：上述限售股均不包含高管锁定股。

三、质押情况说明

本次股份质押用于偿还前期部分股份质押融资。魏晓彬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日常收入、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及其他收入等，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

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